

國立高師大附中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段考科目時間一覽表

【製版 111.01】

時間		年級	高一	高二	國一	國二	國三
1/17(一)	08:10-08:20		考試座位安排				
	第一節	08:20-09:20	物理(仁信忠孝) 化學(義禮智和)	公民(仁-智) 地理(信-和)	健康	健康	地科
	第二節	※09:40-10:30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
	第三節	10:50-11:50	公民(義-和) 自習(仁)	選修生物(仁-禮) 自習(智-和)	地理	地理	地理
	第四節	13:20-14:2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
1/18(一)	第一節	08:10-09:10	地科(仁信忠孝) 生物(義禮智和)	歷史	英聽 08:10-08:40 自習 08:40-09:10	英聽 08:10-08:40 自習 08:40-09:10	英聽 08:10-08:40 自習 08:40-09:10
	第二節	※09:30-10:20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
1/19(一)	第三節	10:40-11:40		選修化學(仁-信) 自習(忠-和)	歷史	歷史	歷史
		◎10:40-12:00	◎自然探究				
1/17(二)	第四節	13:20-14:2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
	第五節	★14:40-15:50 ◎14:40-16:00	◎國文	◎國文	★數學	★數學	★數學
1/19(二)	第一節	※08:10-09:00 08:10-09:10	※英聽	※英聽	公民	公民	公民
	第二節	※09:30-10:20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	※自習
	第三節	10:40-11:40	科學傳播(仁) 地理(義-和)	選修物理(仁-信) 自習(忠-和)			
		★10:40-11:50			★國文	★國文	★國文
	第四節	13:20-14:2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
第五節	14:40-15:40 ★14:40-15:50	★英文	★英文	生物	理化	理化	

◇高一自然探究考試請各班視聽股長於考試前一節下課 09:20 至設備組領取計算機，考完後請點清數量於中午 12:40 前歸還設備組。

- 註：1.考試時間有記號※(50 分鐘)、★(70 分鐘)、◎(80 分鐘)者，請注意該科時間不同，其餘每科為 60 分鐘。  
 2.請學藝股長將每節考試時間及科目、「考試 40 分鐘後，才可交卷」書寫於黑板上。  
 3.類組代碼：  
 (1)高一類組代碼為 1。高二三文史、商管學群(忠孝和)為 1、理工學群(智信)為 2，生命醫藥學群(仁義禮)為 3。  
 (2)國中部類組代碼為 4。  
 4.凡有下列行為者，須公共服務三次(依考試規則規定)：  
 (1)答案卡(紙)未按規定之文具作答。  
 (2)答案卡(紙)上未清楚標寫且劃記班級、座號及姓名等個人資料項目。  
 5.高中部各節考試請攜帶有照片之證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、居留證、段考可用學生證)以備查驗。未攜帶證件者，扣該科總分 5 分。(依考試規則規定)  
 6.考試中手機不得隨身攜帶或置於抽屜中、課椅下方。考試前課桌抽屜及課椅置物籃務必淨空(課桌不可轉向)。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。(依考試規則規定)  
 7.請各班於段考前一天將班級座位依下列方式排列：

